安岳县人民政府 关于石羊镇 2024 年第 5 批农村村民住宅用地 农用地转用建设的批复

石羊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4年第5批农村村民住宅用地农用地转用的请示》 (安石府[2024]119号)收悉。受省政府委托,根据安岳县自 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2024年拱桥乡、横庙乡等17个乡镇农村 村民住宅用地农用地转用的审查报告》(安自然资交办[2024] 16号),现批复如下。

- 一、原则同意农用地转用方案。
- 二、同意将你镇 2182.84 平方米集体农用地(其中: 非永久基本农田耕地 0 平方米, 园地 770 平方米, 林地 1279.24 平方米, 草地 87.22 平方米, 其他农用地 46.38 平方米)、0 平方米集体未利用地,合计 2182.84 平方米土地转为建设用地,作为石羊镇2024 年第 5 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
- 三、农用地转用批准后,专项用于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由你 镇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办理农村宅基地审批手续。相关部门应 加强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审批、使用的全程监管,确保农村

村民住宅合法合规建设,保障农村村民住宅的合法权益。

附件: 石羊镇 2024 年第 5 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情况明 细表

安岳县人民政府 2024年9月3日

附件

石羊镇 2024 年第 5 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情况明细表

单位: 平方米

姓名	位置	总面积	农用地						十二: 1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 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 用地
许 平	民花村3组	350	350		350					
陈伟冲	顶新社区9组	210	210		210					
谭昌华	顶新社区4组	210	210		210					
李金华	华严洞村8组	350	225.74			225.74			124.26	
龚克平	龙柳村3组	191	122.2			102.69		19.51	68.8	
龚云兰	龙柳村3组	280	166.85			139.98		26.87	113.15	
舒绍端	龙柳村5组	210	210			210				
代廷俊	银岩村1组	210	165.84			165.84			44.16	
赵长生	银岩村2组	210	93.3			93.3			116.7	
代小平	银岩村4组	280	268.18			268.18			11.82	
李建平	猫坝村9组	200	83.92			73.51	10.41		116.08	
李文义	猫坝村9组	180	76.81				76.81		103.19	
合计		2881	2182.84	0	770	1279.24	87.22	46.38	698.16	0

备注: "农用地"一栏中的"其他农用地"是指按国标三大类中的一级类中除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外的其他农用地。

信息公开选项: 主动公开